

聊城市农业农村局 聊城市财政局 文件

聊农发〔2019〕39号

签发人：陈长华

关于2019年小麦种植面积核定情况的报告
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、财政厅：

根据山东省财政厅、山东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基〔2019〕2号）文件精神和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有关要求，我市认真组织开展了2019年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经农民自报告、村级初核、乡镇审核公示、县级复核汇总和市级汇总，2019年全市小麦种植面积共6096468亩（面积取整后），应补贴户数1011595户，分别比上年实际补贴数增加了54937亩和18302户（详见附件）。东昌府区、临清、茌平、冠县等县（市、区）小麦种植面积有所增加，主要原



因：一是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，大蒜、棉花等作物改种小麦；二是确权完成后小麦实际种植面积增加。莘县、市属开发区等县（市、区）因种植结构调整、发展设施蔬菜以及公路、绿化项目占地等原因小麦种植面积有所下降。

为切实做好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，我市先后下发了聊城市财政局、聊城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转发〈关于进一步做好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聊财基〔2019〕2号）和聊城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做好2019年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的通知》（聊农发〔2019〕12号），对2019年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进行了具体要求，明确了工作流程和职责，并统一制式农民自报告单，统一公示时间，公开监督电话。核定期间，全市加强政策宣传，逐级落实责任，强化公开公示，严格按照工作流程开展各项工作；市、县两级分别开展了抽查检查，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即时反馈，并要求立即整改，有力保障了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的公平公正。

特此报告。

附件：聊城市2019年小麦种植面积核定情况表



聊城市农业农村局

聊城市财政局

2019年5月14日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第一纪检组

聊城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19年5月14日印



附件:

聊城市2019年小麦种植面积核定情况表

上报单位: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

单位: 户、亩(取整)

县(市、区)	应补贴户数	核定小麦面积	较上年增减面积	增减原因	备注
合计	1011595	6096468	54937		
东昌府区	88195	512405	34929	大蒜等作物改种小麦、确权完成后小麦实际面积增加	
临清	130554	784504	19932	其他经济作物改种小麦、集体土地发包、退林还耕	
冠县	125387	753519	8180	果、菜、棉等改种小麦	
莘县	173047	834780	-13405	项目占地、种植业结构调整	
阳谷县	155457	797292	-2721	改种其他作物、项目占地	
东阿县	72970	483406	-340	种植业结构调整、项目占地	
茌平县	105376	814804	10737	其他作物改种小麦、确权完成后小麦实际面积增加	
高唐县	92752	755365	9337	棉花、林业等经济作物面积减少	
开发区	18329	96259	-3689	土地流转	
高新区	23579	128245	-3699	种植业结构调整、项目占地	
度假区	25949	135889	-4324	种植业结构调整、项目占地	

